



# 每日聖言

二零二四年十一月

## 11月1日 星期五 諸聖節

默 7:2-4, 9-14

若一 3:1-3 / 瑪 5:1-12a

耶穌看見群眾，就上了山。祂坐下來，祂的門徒們上前圍著祂。祂便開口教導他們說：「甘於貧窮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哀痛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們要受安慰。溫良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們要繼承土地。飢渴慕義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們要得到飽足。慈悲待人的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們要蒙受慈悲。心地純潔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們要看見天主。締造和平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他們要稱為天主的兒女。為正義而受迫害的人是有福的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當有人為了我的緣故而辱罵和迫害你們，捏造各種壞話誹謗你們時，你們就是有福的！你們歡喜快樂吧！你們在天上的賞報必定豐厚，因為人們也是這樣迫害你們以前的先知。

成聖的道路萬千條，每位聖賢的成聖方法，可借鑒卻無法複製，但他們卻都有著一個共同點—按福音精神去活出英豪的愛德來。人皆追求自己認為美好的價值，努力活出自己喜歡的樣子，價值觀決定了人的生活方式與追求目標。追求幸福理當追求真正的幸福，因為有些「幸福」是導向喪亡的，雖說有選擇的自由，但身為受造物，人的最終歸宿，理應是造物主的懷抱，若價值觀不與造物主保持一致，一生的追求難免南轅北轍。耶穌的八真福，給我們指出了，什麼是我們應該追求的真幸福，凡與此相衝突的「幸福」皆該放棄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日 星期六 追思已亡

智 3:1-6, 9

羅 6:3-9 / 瑪 25:31-46

當人子在祂的光榮中來臨時，有眾天使伴隨，祂要坐在祂光榮的寶座上。所有的民族聚集在祂面前，祂要把他們一一分開，好像牧人把綿羊和山羊分開一樣，把綿羊放在祂的右邊，山羊放在左邊。那時，君王要對祂右邊的人說：『來吧，我父所祝福的人！來承受在創造世界以來給你們預備的國吧！因為我餓了，你們給我吃的；我渴了，你們給我喝的；我在異鄉作客，你們接待了我；我衣不蔽體，你們給我衣服穿；我生病，你們照顧了我；我在監裡，你們來探望了我。』那時義人要回答祂說：『主啊！我們什麼時候見祢餓了就給祢吃，或渴了就給祢喝呢？……我衣不蔽體，你們沒有給我衣服穿；我生病或坐監，你們沒有來探望我。』他們同樣回答說：『主啊！我們什麼時候見祢餓了、渴了、在異鄉作客、衣不蔽體、生病或在監裡，而沒有服侍祢呢？』那時，君王要回答他們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沒有給這些最小的一個而做，就是沒有給我做。』這些人要進入永罰，義人卻要進入永生。」

今天普世教會追思已亡者，在我們日常生活中，當我們對自己的未來沒有方向時，我們也會害怕。但今天的福音卻告訴我們，其實我們不必害怕，因為未來我們會到那裏去不是一個謎，因為一切可以按我們對耶穌的

愛而決定。耶穌說：「凡你們對我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，就是對我做的。」祂要告訴我們如果我們以愛德、耐心、關懷、犧牲對待他人，我們便是如此對待祂。相反的，如果我們是以冷漠、暴力、怨恨等對待他人，我們也在這樣對待祂。今天耶穌就在我們身邊有需要的人身上：在行動不便的長者、在背負生活壓力的父母、你會如何愛那隱藏在這些人內的耶穌呢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3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三十一主日

申 6:2-6

那時，梅瑟對以色列人民說：「你們和你們的子孫後代要敬畏你們的天主，終身遵行我吩咐你們的這些法令和誡命，如此，你們才能長久地生存下去。以色列，你要留心細聽，並謹守這些誡命；只有這樣，你們才會繁榮昌盛，人數大增，正如你們祖先的天主、上主所應許你的。以色列，聽著！上主是我們唯一的天主。你們要全心、全意、全靈愛上主你的天主。你們要把我今天吩咐你們的誡命銘記在心。」

希 7:23-28

弟兄們：舊約時代作司祭的人數眾多，因為受死亡的限制，他們不能長久留任。耶穌卻永遠長存，祂的司祭職永不替換。所以，凡藉著祂走向天主的人，祂都能拯救，因為祂永遠活著，為他

們轉求。……法律所立的大司祭都是有弱點的人，但在法律之後以誓言所立的，卻是永恆完美的。

谷 12:28b-34

眾經師裡的一個聽見他們的辯論，知道耶穌回答得好，就前來問祂說：「在所有的誡命中，哪一條位列第一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第一條是：『聽啊！以色列！上主，我們的天主是惟一的主；你要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愛上主，你的天主。』第二條是：『你要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。』再沒有別的誡命比這兩條更大的了。」那經師對祂說：「說得好！老師，祢是按照真理說話。天主是惟一的，除祢以外，沒有其他的了；並且全心、全意、全力愛祢，又愛近人如自己，這樣更勝過一切全燔祭和犧牲。」耶穌見他的應對明智，就對他說：「你離天主的國不遠了。」此後，沒有人敢再問祂什麼了。

我們是否曾經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地去完成一件事，或是愛一個人？耶穌知道要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去愛並不容易。因此，祂在這之前說了一句：「以色列！你要聽！上主我們的天主是唯一的天主。你應當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愛上主，你的天主。」要學會堅持且專注的愛人或事，我們先要學會堅持並專注的愛天主。這不是只有修道人的權利，而是每位天主兒女的義務。耶穌清楚說明，一旦我們將天主放第一位，我們成為基督徒兒女的定位也會很清楚，也有力量面對和克服誘惑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4日 星期一 聖嘉祿·鮑榮茂主教

斐 2:1-4

路 14:12-14

祂又對那請祂的人說：「當你設午宴或晚宴時，不要請你的朋友、兄弟、親戚或富裕的鄰居，以免他們又回請你，你就得了報答。當你設宴時，反而要邀請窮苦殘疾的、跛腳盲眼的，這樣，你就有福了，因為他們無力報答你，但在義人復活時，你必得到報答。」

正如窮寡婦的兩文小錢，在耶穌眼裡是鉅款一樣，行善不論巨細，以純粹的愛心去做，便是蒙天主悅納的「鉅款」，有所圖的「善行」不是出於愛德，「行善」者也只是為了達到自己想要的目的而已。因著憐憫之心，給飢餓者一個饅頭是愛德；為圖不軌以巨額行賄，不但非善，尚為罪惡。行善所可圖之報答，唯來自天主者。「哪怕天主不賞報，我也願行善」，則為行善的最高境界，只是公義的天主絕不可能不賞報，正如古人所言：積德無須人見，行善自有天知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5日 星期二

斐 2:5-11

路 14:15-24

宴席中有一個人聽了這些話，便對耶穌說：「在天主國裡吃飯的人，才有福啊！」但耶穌對他說：「有一個人大擺筵席，邀請了許多人。宴會的時候到了，他派僕人去請受邀的人，說：『來

吧，一切已準備好了。』但他們一致開始找藉口拒絕，第一個說：『我買了一塊地，必須出去看看。請原諒！』另一個說：『我買了五對牛，正要去檢驗牠們。真抱歉！』又有一個說：『我剛娶妻，所以不能去了。』僕人回來把這些事向主人報告了，家主就在盛怒之下對僕人說：『趕快出去，到城裡的大街小巷，帶那些窮苦殘疾的、跛腳盲眼的進來這裡！』然後僕人說：『主人，照你吩咐的做了，可是還有空位。』主人對那僕人說：『你出去，到城外的大路和田邊小徑，催人進來，坐滿我的屋子。我告訴你們，先前被邀請的人沒有一個能嚐到我的筵席。』」

忙、沒有時間，是我們疏於祈禱的最常見理由。在有限生命中，確實沒有一秒是真正空閒的，因為發呆、玩耍皆是一種需要。所謂的「有沒有時間」，實際上是對一件事情重視度的判定，當自家房子著火的時候，我們不可能說沒有時間救火。比喻中眾多人說有事要忙，實際上是不想赴宴的藉口，就像我們只會說，因為要參加朋友聚會，而沒時間參與主日彌撒，而不說因為要參與主日彌撒，無法出席聚會一樣。我們皆是天國之宴的邀請之人，但我們羨慕的，恰恰是因「更重要的事情」而放棄的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6日 星期三

斐 2:12-18

路 14:25-33

大批群眾跟著耶穌上路，祂轉過身來對他們說：「誰來找我，若不是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親母親、妻子兒女、兄弟姊妹，甚至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做我的門徒。誰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，也不能做我的門徒。你們當中有誰要建一座塔，不是先坐下來計算費用，而他有的是否足夠完成工程呢？以免打了地基卻不能完工，所有看見的人就開始譏笑他，說：『這人開了工，卻不能完工。』或者一個王要去和另一個王打仗，豈不是先坐下來計劃，出兵一萬能否抵抗兩萬敵軍？如果不能，就該趁對方還遠的時候，派使者去談和平的條件。同樣，你們無論是誰，若不捨棄自己所擁有的一切，都不能做我的門徒。」

跟隨耶穌，有一個重點是不能忽略的，那就是必須嚴格，按照祂要求的方式去跟隨，並且不僅限於消極地遵守禁令，更要積極主動地去愛。祂要求我們愛祂，必須超過愛父母親人，甚至超過愛自己的性命，這是不是令人恐懼？但如果我們從生命的源頭，與內在聯繫這個角度去看的話，便會頓覺坦然。就像澆樹必須澆樹根，而不可澆枝葉一樣，澆到根上，樹根自會將水分輸送給枝葉；直接澆枝葉，那是徒勞。當我們愛耶穌在萬有之上之時，不但不必懷疑這份愛，會與愛父母親人、愛自己無關，而且可以確保這是一份正確的愛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

11月7日 星期四

斐 3:3-8a

路 15:1-10

那時，所有的稅吏和罪人都來接近耶穌，聽祂講話，法利塞人和經師便私下議論起來，說：「這個人竟接待罪人，還跟他們一起吃飯！」於是耶穌對他們講了這個比喻：「你們中間誰若有一百隻羊，其中一隻走失了，不把九十九隻留在荒野，去尋找那迷失的一隻，直到找到呢？找著了，就歡喜地把羊扛在肩上，返回家中，邀請朋友鄰人來，說：『你們和我一同歡樂吧！因為那只走失的羊，我找回了！』我告訴你們，一個罪人悔改，天上同樣為他歡喜，勝過為那九十九個無須悔改的義人。或有哪個女人，若她有十個銀幣，丟失了一個，不會點上燈，清掃房間，仔細搜尋，直到找到呢？找著了，便邀請女友和鄰人來，說：『你們和我一同歡樂吧！因為那丟失的錢幣，我找回了！』我對你們說，一個罪人悔改，天主的眾天使也同樣為他歡喜。」

指摘耶穌接待罪人，並且跟他們一起吃飯時，法利塞人與經師有著兩種心態：貶低對手與忘了自己也是罪人。沉醉在這兩種心態之中時，人心便關閉了慈悲之門，所有的批評與指摘，動機不再是出於愛的糾錯，關心的是我比你更優秀，並進而享受這種優越感。教會、乃至每一位具體的基督徒，秉承的應該是基督悲天憫人的情懷，只有真正意識到自己，也是一個需要被寬恕、被接納的罪人，並且關心自己及所有人，皆走在

一條蒙召走向成全的路上，人才可能同時為自己，與別人所獲得的寬恕與接納，充滿感恩之心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8日 星期五

斐 3:17 -4:1

路 16:1-8

耶穌又對門徒說：「某財主有一個管家，被人告發他揮霍主人的財物。主人便叫他來，對他說：『我聽到了，你所做的是怎麼一回事？把你管理的帳目交代清楚，因為你不能再當管家了。』那管家在自己心裡說：『主人辭退我，不要我作管家了，我可以作什麼呢？鋤地吧，我沒有力氣；討飯吧，我又害羞。我知道怎麼做了，好使他們在我被辭退管家職務以後，接待我到他們的家裡去。』他便把他主人的債戶一一叫來，對第一個說：『你欠我主人多少？』他說：『四千公升油。』管家對他說：『拿你的帳單，快坐下，寫二千。』管家又對另一個說：『你欠了多少？』他說：『四萬公斤麥子。』管家對他說：『拿你的帳單，寫三萬。』主人就稱讚這個不義的管家辦事精明，因為在應付自己世代的事上，世俗之子比光明之子更精明。

因為舊約法律，規定以民不得向本國同胞收取利息，所以不甘心失去利息的債主，要求債戶，在欠條上寫

下的數字，其實是本金加利息加管家的傭金，如此既能收到利息，又可躲避法律的制裁。這管家對賬本的修改，其實是刪去了利息及自己的傭金，此種作法令債主極為不滿，但又無可奈何。耶穌稱讚的重點，在於管家挖空心思，以求自保的精明。在屬世的事務上，我們能夠殫精竭慮，全力以赴地去克服困難，以實現自己的目標，但在屬靈的事務上，我們卻漫不經心，稍遇困難則裹足不前。倘若我們能有世俗之子的精明，天國何愁不得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## 11月9日 星期六 拉特朗聖殿奉獻日

則 47:1-2, 8-9, 12

格前 3: 9c-11, 16-17 / 若 2:13-22

猶太人的逾越節快到了，耶穌便上耶路撒冷去。在聖殿外院，祂看見有賣牛、羊、鴿子的商販，還有坐在那裡兌換銀錢的人。祂就用繩子作了一條鞭子，把這些人，連牛帶羊全都從殿院裡趕了出去，又把兌換錢人的錢幣倒了一地，推翻他們的桌子。祂命令賣鴿子的人說：「你們把這些全部搬走，不要把我父的聖殿當作市場！」祂的門徒就記起經上寫著：「我對祢的聖殿充滿熱忱，如火燃燒。」猶太人便回應祂說：「祢能給我們顯什麼神蹟，證明祢有權這樣做？」耶穌回答他們說：「拆毀這聖殿，我在三天之內把它重建起

來。」那些猶太人便說：「這聖殿用了四十六年才建成，祢在三天之內就能把它重建起來嗎？」其實耶穌所說的聖殿，是指祂的身體。當祂從死者中復活後，祂的門徒才想起耶穌說過這話，於是他們便相信了聖經，也信了耶穌所說的一切。

福音中，耶穌看到天主的聖殿被金錢、利益的價值侵襲，倍感不平，憤怒的驅逐那些破壞聖殿莊嚴、讓人的心無法專注於天主的事。原來，耶穌是多麼愛那屬於天主的聖殿啊。今天，讓我們意識到，其實天主最神聖的聖殿不是任何的建築物，而是我們的身心靈。「你們不知道，你們是天主的宮殿，天主聖神住在你們內嗎？」（格前 3:16）。今天，不要再這樣麻木活下去了，而且為你的無知、無感付出巨大的代價，你或許會開始愛自己的身心靈多一點，不隨意讓不配、不值得的事佔領它了。

（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1月10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三十二主日

列上 17:10-16

那時，厄里亞先知往匝爾法特去，來到城門時，看見一個寡婦，在那裡拾木柴。厄里亞呼喚她說：「請你用器皿取點水來，給我喝！」她正要去取水的時候，厄里亞又叫住她說：「請你也順便給我拿點餅來！」那寡婦說：「我指著永生上主、你的天主起誓：我沒有餅，缸裡只有一把面，罐裡還有一點油。……那個寡婦就照厄里亞

的話去做了；她和厄里亞及她的孩子，吃了許多日子；缸裡的面，果然沒有用完，罐裡的油，也沒有減少，正如上主藉厄里亞所說的。」

希 9:24-28

基督不是進了由人手造的聖殿——那不過是真正聖殿的影像——而是直進天庭，祂如今為我們出現在天主面前。祂無須多次將自己獻上，像大司祭每年帶著不是自己的血進入聖殿一樣。否則，祂從創世以來就必須多次受難了。但如今，祂在今世末期只一次顯現，獻上自己作犧牲，為除掉罪過。正如人注定要死一次，死後就是受審判。同樣，基督只一次奉獻了自己，為承擔眾人的罪；將來祂要第二次顯現，不是來對付罪過，而是為拯救那些熱切期盼祂的人。

谷 12:38-44（短式 12:41-44）

祂在教導時又說：「你們要提防那些經師，他們喜歡穿長袍走來走去、在市場上受人致敬、佔會堂裡的尊位和宴席上的上座。他們吞沒寡婦的房產，假裝長久的祈禱作為掩飾。他們必受更重的懲罰！」耶穌坐在聖殿奉獻箱的對面，看群眾怎樣把錢投進箱裡。許多有錢人投了很多錢，但是來了一個窮寡婦，只投了兩個小錢，就是一銅錢的四分之一。祂便叫門徒前來，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個窮寡婦所投的，比眾人往奉

獻箱裡投的更多。因為眾人捐的都是自己的餘錢，但她在自己的窮困中，把她維持生活的一切都投進去了。」

奉獻的目的，無非是為幫助教會或窮人，能以一言，從無中創造萬有的天主，為何捨易求難「勞煩」人類？那是為了，給予「富人」機會奉獻的最高境界，是助人者由衷地感謝受助者：「謝謝你給了我一個行愛德的機會！」所以奉獻的重點，在於愛德而非數量。但愛德=數量÷實力，奉獻的數量，佔實力的比例越高，則愛德越大。一文錢的四分之一之所以備受耶穌的稱讚，那是因為它出自窮寡婦之手。最怕的是，本非窮寡婦的我們，記住了這個故事，然後一直奉獻著一文錢的四分之一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1日 星期一 都爾·聖瑪爾定主教

鐸 1:1-9

路 17:1-6

耶穌對自己的門徒們說：「引誘人失足犯罪的事，不可能不來，但引人犯罪的人有禍了！若他使這些小子中的一個失足犯罪，倒不如把磨石拴在他的頸項上，拋下海裡更好。你們要注意！如果你的兄弟犯了罪，你應斥責他；如果他悔過了，就寬恕他。如果他一天七次得罪了你，又七次回頭過來，對你說：『我後悔了』，你必須寬恕他。」於是宗徒們對主說：「請增加我們的信德吧！」主說：「如果你們的信德像一顆芥子，

就是對這棵桑樹說『連根拔起來，移到海裡去』，它也會聽從你們。」

人是如此的軟弱無能，唯有信德能令人無所不能。因信而依賴，背靠天主，軟弱的人能成就大事。宗徒們祈求信德，但信德不是一個靜態的存在，天主也無法直接，將信德恩賜給我們。既然渴望擁有信德，便不能拒絕誘惑與困難，因為信德只能在誘惑與困難中，得以習練成長。遺憾的是，嚮往聖人大信德的人很多，但真正能放下，糾結全心信賴的人很少，很多時候我們僅僅是喜歡，披一件世外高人的外衣，卻沒有勇氣讓高人高貴的血脈，流淌在自己的血管中。當我們徬徨、不知所措時，須明白自己正面對著一個習練信德的好機會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## 11月12日 星期二 聖若撒法主教殉道

鐸 2:1-8, 11-14

路 17:7-10

「你們中間有誰會對那耕地或放羊，從田裡回來的僕人說『來，快坐下吃飯』呢？難道不是說『為我準備晚飯，束上腰帶，伺候我，等我吃喝以後，你才去吃喝』嗎？僕人作了所吩咐的事，難道主人需要謝謝他嗎？你們也是這樣，作了所吩咐你們的事情以後，要說：『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只是作了我們當作的事。』」

這段話是耶穌在強調過，信德的能力之後說的，為的是預防日後宗徒們，因信德成就了大事而驕傲。越是擁有大信德，就越能成就更大的事，但在信德之下所行的

事，皆出於天主的能力，而非個人的本事。謙卑是信德的基礎，只有真心謙卑之人，才能做得到真心信賴，驕傲之人自以為無所不能，他又怎能信賴天主？因著信德取得越來越多的成功之後，若不時時提醒自己保持謙卑，便會在成功中漸漸迷失自我。時時提醒自己是無用之人，所做的一切，皆是天主藉著我們的手而行的，天主的恩寵，才會源源不絕地臨於我們身上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3日 星期三

鐸 3:1-7

路 17:11-19

耶穌往耶路撒冷去，沿路經過撒瑪黎雅和加里肋亞之間的邊境。祂走進一個村莊，迎面來了十個癲瘋病人，遠遠地站著，高聲呼喊：「耶穌，師傅，可憐我們吧！」祂看見了他們，就對他們說：「去吧！給司祭們查驗你們的身體。」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。其中一個見自己被治好了，便轉身回來，大聲讚頌光榮天主，在耶穌腳前叩頭致謝，而這是一個撒瑪黎雅人。耶穌回應說：「不是有十個人得潔淨嗎？那九個在哪裡呢？除了這個外邦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讚頌光榮天主嗎？」耶穌就對他說：「起來，去吧！你的信德救了你。」

感恩是基督徒的權利與義務，心存感恩也是一種愛的力量，有愛的力量的人，才有接受愛的力量。愛主之人能熱切求恩，但熱切求恩的，卻未必都是愛主之人，



只有能感恩的才是真正的有愛之人；能感恩的是信賴天主，不會感恩的是利用天主。「周公恐懼流言日，王莽謙恭未篡時。向使當初身便死，一生真偽復誰知？」讓我們用感恩，去檢驗並培養我們的愛德。人若不感恩，縱然求得了奇蹟又如何？十位獲得痊癒的癲瘋病人，只有回來感恩的那位撒瑪黎雅人，聽到了主的肯定——你的信德救了你——這才是最重要的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4日 星期四

費 7-20

路 17:20-25

當祂被法利塞人問到「天主的國什麼時候來臨」時，祂回答他們說：「天主國的來臨，不是監察得來的，人們也不能說：『看，在這裡！在那裡！』因為天主的國就在你們當中。」接著，祂對門徒說：「那些日子快要來到，你們渴望看到人子那些日子的一天，卻看不到。他們會對你們說：『看，在這裡！看，在那裡！』你們不要去，也不要跟隨他們。因為閃電從天的這邊一閃，亮透天的那邊，人子在祂來臨的日子也一樣。但祂必須先受許多苦，並被這世代的人拒絕。

聽了耶穌對天國的言論，群眾誤以為天國的來臨是轟轟烈烈的，耶穌予以糾正。天國不是一個容納聖者的固定場所，而是一個靠基督徒活出來的團體，當天主的旨意，在一個團體中得以承行，這個團體充滿仁愛、平安、

喜樂之時，天國便存在於這個團體之中，或者說，這個團體就是一個天國。同時耶穌糾正了他們，誤將天國等同於人子的第二次來臨。耶穌指出，人子的第二次來臨，是突然且明顯的，人無法臨時做好，迎接人子來臨的準備，只有那些時時刻刻，活在天國之中的人，才能有備無患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5日 星期五 聖大亞爾伯主教聖師

若二:4-9

路 17:26-37

人子的日子，就像諾厄時代的日子一樣，他們照常吃喝婚嫁，直到諾厄進方舟的那天，洪水來了，把他們全部淹滅；又像羅特時代的日子一樣，他們照常吃喝買賣，耕種建築，直到羅特從索多瑪出來的那天，火和硫磺從天降下，把他們全部消滅。人子顯現的那天也是如此。到了那天，在屋頂上的人，不要下來拿屋裡自己存放的器具；同樣，在田裡的人也不要回家。你們要記得羅特妻子的教訓！因為誰設法保全自己的生命，必會喪失生命；但誰喪失生命，必會保全生命。我告訴你們：在那天晚上，同在一張床上的兩個人，一個被提去，另一個被留下；兩個一起推磨的女人，一個被提去，另一個被留下。」門徒們回應祂說：「主啊！會在哪裡發生呢？」祂對他們說：「哪裡有死屍，那裡就有禿鷹聚集。」

耶穌所言雖是提醒人該如何準備，迎接祂的第二次突然來臨，但同樣適用於每個人，該如何確保自己，在寵愛中離開世界。無論是諾厄時代，還是那個因不聽天使的話，而喪生的羅特的妻子，這些死於突如其來的天災中的人們，正是所有醉心於俗世的享受，掛念物質財富的人們的最好殷鑒。塵世生活，是來生歸宿的決定方式，塵世生命本是旅程，只有在今生不斷死於自己、死於罪惡之人，才能獲得永生，倘若將世界，當做歸宿而縱情享受，那他必將失去永遠的生命。人須向永生的目標而活，就像禿鷹朝著死屍直奔而去一樣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6日 星期六

聖婦瑪加利大 (1093年) / 聖日多達貞女

若三:5-8

路 18:1-8

隨後，耶穌給他們講了一個比喻，教導他們要常常祈禱，不可灰心喪氣，祂說：「某城裡有一位判官，不敬畏天主，也不尊重世人。那城裡有一個寡婦，不斷到他那裡說：『還我一個公道，制裁我的仇人！』初時他總是拒絕，後來他在自己心裡說：『雖然我不敬畏天主，也不尊重世人，但因為這個寡婦常來麻煩我，我就還她一個公道吧，免得她不斷來纏擾我。』」主說：「你們聽聽這不義判官說了什麼！天主對那日夜哀求祂的選民，難道不會給予正義的裁判嗎？難道祂會拖

延他們嗎？我告訴你們，祂一定快快給他們正義的裁判。但是當人子來到時，能在世上找到這樣的信德嗎？」

用不義的法官不堪其擾，而為寡婦主持正義，來說明信德的重要性，這屬於路加特有的戲劇性表達手法。聖奧斯定說：「你的願望本身就是一個祈禱。如果你的願望永續不斷，你的祈禱也就是連綿不斷的。」由此可知，「時常祈禱」除了經常有意識的「正規」祈禱之外，還包括對願望的永不灰心。若非心中常懷堅信不疑的信德，誰又能恒常有意無意地「牽掛」、「惦記」著自己的祈禱意願呢？有些教友認為自己不懂得如何祈禱，就請神父、修女代為祈禱，其實這種請求本身就是出於一顆「祈禱的心」，天主很樂意垂聽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7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三十三主日

達 12:1-3

我，達尼爾，聽到上主這樣說：那時，保佑你國家和子民的偉大護守天使彌額爾，必要起來；那將是一個災難的時期，是自開國以來直到那時，從未有過的；那時，你的人民，凡冊上有名的都必得救。許多長眠於塵土的人要醒來：有的要進入永生，有的要永遠蒙羞受辱。賢明之士，要發光，有如穹蒼的光輝；那些引導許多人歸於正義的人，要永遠發光，如同星辰。

希 10:11-14, 18

所有的司祭都天天站著事奉，屢次獻上不能除去罪惡的同樣犧牲。但基督只奉獻了一次而永遠的贖罪祭，就「坐在天主的右邊」，從此，「等祂的仇敵成為祂的腳橈」。因為祂僅一次獻祭，就使那些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美。既然這些罪已得赦免，就不再需要贖罪祭了。

谷 13:24-32

在那些日子，在那災難之後，太陽將要昏黑，月亮也不發光，群星從天墜下，天上的萬象都要震盪。那時，人們會見到人子，帶著威能和光榮乘雲降來。那時祂要派遣天使，從四方，從地極到天邊，把祂的選民召集過來。你們可以從無花果樹學個比方。當樹長出嫩枝，生出葉子時，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。同樣，當你們看到這一切發生時，就知道時候近了，祂已經在門口了！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直到這一切事發生，這一世代不會過去。天地都會過去，我的話決不會過去。至於那個日子，那個時辰，沒有人知道；天上的天使不知道，子也不知道，只有父知道。

在耶穌的描述中，世界末日的情形是極度令人恐懼的，但初期教會的教友，卻常常如此祈禱：「主耶穌，請快來！」末日情形既然如此可怕，為什麼當時的教友們，卻又如此渴望它的到來呢？因為三部對觀福音都告訴我們，這一天同時也是「人子帶著大威能和光榮乘雲降來」的日子，也就是耶穌基督，最終完全受光榮的日子，

這豈不也是一個好日子？世界末日之時的公審判，有著雙重的色彩——為惡人是宣告萬劫不復的噩耗，為義人卻是永遠真福的頒獎禮！可真謂幾家歡樂幾家愁！其實是樂是愁，完全取決於個人在世的生活方式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18日 星期一

聖伯多祿及聖保祿二聖殿奉獻日

默 1:1-4, 2:1-5

路 18:35-43

耶穌臨近耶里哥的時候，有一個盲人正坐在路旁討飯。他聽到人群走過，就問是怎麼一回事。人們告訴他，是納匝肋人耶穌經過。於是他喊叫起來：「達味之子耶穌啊，可憐我吧！」那些走在前頭的人斥責他，叫他不要出聲，他反而更大聲喊叫：「達味之子！可憐我吧！」耶穌就站住，吩咐人領他過來。他走近時，耶穌問他說：「你要我為你做什麼？」他說：「主啊！使我能看見！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看得見了。你的信德救了你！」他立刻看見了，就跟隨了耶穌，不斷讚頌光榮天主。眾百姓看見了，也都讚美天主。

這是一幅充滿愛的畫面。盲人因信賴而不顧旁人的斥責，大聲向耶穌呼救；耶穌因愛而施予援手；得痊癒的盲人跟隨著耶穌，在路上讚頌光榮天主；最容易被人忽略的，是眾百姓看見了，也都讚美天主。畢竟人們對天主的愛，很多時候顯得並不够純粹，嘴上唸的雖然是「我們的天父」，其實心裡叨唸的，更多是「我的天父」，恨不

得自己能夠獨享天父最大的愛，見不得別人，尤其是見不得「盲人」居然能夠獲得如此大恩，心中憤憤不平：得大恩寵的為什麼是他而不是我？為別人蒙恩而讚美天主，那是一份很難得的真愛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## 11月19日 星期二

默 3:1-6, 14-22

路 19:1-10

耶穌進了耶里哥，經過這城時，有一個人名叫匝凱，是做稅吏長的富翁，他找方法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，但群眾很多，而他又矮小，便看不見。於是他跑到前頭，爬上一棵桑樹，好看清楚耶穌，因為那是祂的必經之路。耶穌到了那裡，抬頭一看，對他說：「匝凱，快下來！因為今天我必須住在你家裡。」匝凱急忙下來，歡喜地接待耶穌。眾人見了就抱怨批評說：「『罪人』的家，祂竟然進去投宿！」匝凱就站起來對主說：「主啊！祢看，我要把財產的一半給窮人，如果我曾敲詐過誰，我願償還四倍！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今天，救恩來到了這一家，因為他也是亞巴辣罕的子孫！而人子來是要尋找和拯救迷失的人。」

對於誠心尋找的人，天主從不吝嗇祂的慷慨。走近天主，原想獲得一屢春風，祂卻給了我們整個春天；原

想獲得一滴水，祂卻給了我們一片汪洋！匝凱為了看看耶穌，不顧身份尊嚴，爬上了一棵野桑樹，耶穌卻頂著眾人的非議，住進了他的家！只「因為他也是亞巴郎的子孫」。從此，罪人再也不必因自慚形穢，而對耶穌敬而遠之，因為我們「天父子女」的身份，更勝過「亞巴郎的子孫」。我們所需要做的，僅僅是像匝凱一樣，以實際行動，表達我們的真誠悔改之心，以不負耶穌的不棄之恩，以堵住耶穌因愛我們而受的詆毀之嘴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0日 星期三

默 4:1-11

路 19:11-28

百姓聆聽這些話時，見祂已臨近耶路撒冷，便以為天主的國即將實現，因此，祂又講了一個比喻，說：「一個貴族要往遠地去，為自己取得王權再回來。他叫了自己的十個僕人來，把一千個銀幣分給他們，對他們說：『拿去做生意，直到我回來。』他本國的人卻恨他，委派使者跟在他後面說：『我們不願意這人為王統治我們。』然而，他得了王權回來，就召來那些領了錢的僕人，要知道他們做生意賺了多少。第一個僕人前來說：『主人，你的一百個銀幣已賺了一千。』主人對他說：『做得好！你是好僕人，既然在小事上忠信，就讓你有權管理十座城。』第二個僕人前來說：『主人，你的一百個銀幣已賺了五



百。』主人對他說：『好！你去管理五座城。』另一個僕人前來說：『主人，你看，這是你的一百個銀幣，我包在手巾裡好好藏著，我向來怕你，因為你是個嚴厲的人，不是你存的錢都要提取，不是你種的莊稼也要收割。』主人對他說：『你這個惡僕！我就照你口所說的話定你的罪！你不是知道我是嚴厲的人，不是我存的錢都要提取，我沒下種的莊稼也要收割的嗎？為什麼你不把我的錢存進錢莊，等我回來後連本帶利取出來？』他對站在旁邊的人說：『拿走他的一百個銀幣，交給那有一千個銀幣的。』他們說：『主人啊，他已經有一千個銀幣了！』主人說：『我告訴你們：凡已有的，還要給他；而那沒有的，連他原有的也要被拿走。至於我的仇敵，就是不願意我為王統治他們的，都帶來，在我面前把他們宰了！』」祂說完這些話，便走在前頭，上耶路撒冷去。

用誇張戲劇性手法記事，是路加的風格，在他筆下，耶穌比喻中的君王，殘忍得令人吃驚，只是因為人家不願意接受他為王，他就視之為仇敵，並且眼睛都不帶眨地全殺了，這樣的君王，如何能和慈愛的天地大君王掛得上鉤？難道我們不承認他，他就要將我們全殺了？比喻的字面意思，未觸及的另一面是，天主是造物主，人是受造物，按各自的本性、本質而言，受造物離開了造物主，是無法獨立生存的，人拒絕接受天主，便是游離於生命之外。自絕於生命形同自殺，更何況離開了耶穌的救恩，誰還能得救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1日 星期四 獻聖母於聖殿日

默 5:1-10

路 19:41-44

耶穌臨近耶路撒冷，祂看見此城就為它痛哭，說：「恨不得你在今天認出獲得和平的方法！但現在這些在你眼前是隱藏的。那些日子必臨到你身上：你的仇敵要築壘掘壕圍困你，四面進攻，剷除你和你城內的子女，城內的石頭沒有一塊能留在另一塊上，因為你沒有認出天主探訪你的時期。」

猶太教的法律書《塔木德》有言：「世界若有十分美，九分都在耶路撒冷」，後人補了一句「世界若有十分哀愁，九分都在耶路撒冷」。面對美麗的耶路撒冷，耶穌為之痛哭落淚，因為祂預見到了它將來的毀滅。城毀人亡寓指罪人因拒絕悔改，痛失天主救恩的喪亡。還有什麼能比人靈的喪亡，更令以犧牲自己的生命，救贖人類的救主肝腸寸斷的呢？這種悲傷，並非因為眾多靈魂的喪失，哪怕一個靈魂的喪亡，都足以令祂悲痛欲絕。這是一種人類無法想像的無限大愛！而喪亡的原因則在於：因為你沒有認出天主眷顧你的時期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2日 星期五 聖則濟利亞貞女殉道

默 10:8-11

路 19:45-48

那時，耶穌進入聖殿，開始驅趕賣東西的人，對他們說：「經上寫著：『我的殿宇是祈禱之所。』但你們竟把它變成了賊窩！」祂天天在聖殿裡教導人。眾司祭長、經師和百姓的長老都想設法殺掉祂，但一時不能下手，因為眾百姓聽祂的話都聽得出神。

這些在聖殿賣東西的商人，並非在聖殿大廳內設攤位，他們的攤位是在聖殿前的庭院。客觀地說，他們的存在對朝聖者是有需要的，因為朝聖者，不可能長途趕著牛羊來獻祭，從國外回來的僑民，也需要兌換本國貨幣，因為聖殿不收外邦人的貨幣。耶穌之所以憤怒地驅趕他們，並稱「你們竟把它變成賊窩」，是因為司祭長等人，與那些商人沆瀣一氣，通過不公平的買賣來中飽私囊。任何的不公義，都是對天主至公至義的冒犯，如果假天主之名義，為自己謀求不公義的利益，那更是對天主的直接冒犯與侮辱，且不僅限於金錢方面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3日 星期六

默 11:4-12

路 20:27-40

一些撒杜塞人也來了，他們宣稱沒有復活，便問祂說：「老師，梅瑟給我們寫過：如果某人的哥哥死了，有妻子而沒有子女，弟弟應娶寡嫂，替

哥哥留後代。如今有七兄弟，老大娶妻後死了，沒有子女；然後老二、老三也娶過寡嫂，但七個都是一樣沒有留下子女就死了。最後，那婦人也死了。所以在復活時，那婦人是誰的妻子呢？因為七個人都娶過她為妻。耶穌便對他們說：「今世的人才要嫁娶，但那些配得來世、從死者中復活的人，不娶也不嫁，甚至不能再死，因為他們像天使一樣；他們既是復活了的人，就是天主的兒女。至於死人的復活，連梅瑟在《荊棘篇》也指明了，他稱上主為『亞巴辣罕的天主、依撒格的天主和雅各伯的天主』，祂不是死人的天主，而是活人的天主！在祂來說，所有的人都是活著的！」經師中有幾個說：「老師，說得好！」他們再也不敢問祂什麼了。

如果順著撒杜塞人的邏輯走，他們這次的挑釁是十拿九穩地贏，但勝券在握的他們，卻遭到了耶穌的秒殺，原因在於他們一開始就錯了，而且錯得離譜！婚姻只是世間生活的「姑且」形式，復活後的人是不娶不嫁的。聰明的人以地上的眼光，看待天國永生，豈能不南轅北轍？在低層次上，過早形成了邏輯的閉環，始終看不到邏輯閉環以外的邏輯，所以越是無知的人，越是有著一種莫名其妙的自信。想當初約伯也曾振振有詞，但天主一開口，他立刻啞口無言。當我們對天主充滿埋怨的時候，我們是否想過自己的無知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4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三十四主日

基督普世君王節

達 7:13-14

我在夜間的神視中觀望：看見一位相似人子者，乘著天上的雲彩而來，走向萬古常存者，便立即被引到萬古常存者面前。萬古常存者便賜給那相似人子者，統治權、尊榮和國度。各民族、各邦國及各種語言的人民，都要事奉那相似人子者；祂的王權是永遠的王權，永存不替；祂的國度永不滅亡。

默 1:5-8

耶穌基督是忠信的見證者、死者中首先復活者、地上萬王的元首。祂愛我們，用自己的血解救我們脫離罪惡，又使我們成為國度、司祭，為事奉祂的父天主。願光榮和權能歸於祂，直到世世代代。亞孟！看！祂乘著雲彩降臨，眾目都要注視祂，連那些刺透祂的人也要瞻望祂，世上萬民都要因祂哀哭。的確如此！亞孟！「我是『阿耳法』和『敖默加』。」上主天主這樣說，祂是那今在、昔在及將來永在的全能者。

若 18:33b-37

比拉多又進了總督府，叫人把耶穌帶來，問祂說：「祢是猶太人的君王嗎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這話是你自己要問，還是別人議論我時對你說的？」比拉多就說：「難道我是猶太人嗎？是祢

自己的人民和司祭長把祢交給我的。祢做了什麼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我的國不屬於這世界。如果我的國屬於這世界，我的臣僕早已為我而戰，不讓我落在猶太人手中。但是我的國不是這世上的。」比拉多便問祂：「那麼，祢是王了？」耶穌回答：「如你說的，我是王；我為此而誕生，也為此而來到世上，為真理作證。凡屬於真理的人，都聽從我的聲音。」

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，人們普遍呈現出，對天主對世界主權的漠視，為重申耶穌基督，是普世的君王，教宗比約十一世於 1925 年訂立了此節日。「萬有是藉著祂而造成的」，（若 1:3）世界是藉著祂而得救贖的，祂的王權，並不因人類的拒絕接受而消失。承認祂是君王，我們的生命，便行進在正確且安全的軌道上，否認祂的王權，那好比列車脫離了軌道，傾覆是不可避免的下場。如何才算是承認祂是君王？不是凡向我說『主啊！主啊！』的人，就能進入天國；而是那承行我在天之父旨意的人，才能進天國。（瑪 7:21）

（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1月25日 星期一

亞歷山大的聖加大利納貞女殉道

默 14:1-3, 4b-5

路 21:1-4

耶穌舉目一望，看見有錢人把獻金投進奉獻箱裡，又看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，祂便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個窮寡婦所投的，比他們眾人投的更多。因為眾人捐的都是餘錢，但她在

自己的窮困中，把僅有的生活費全部投進去了。」

甘坐末位，指的是對虛榮的不爭，而不是躺平的不爭—「天國是以猛力奪取的」（瑪 11:12）；「這場好仗，我已打完，這場賽跑，我已跑到終點」（弟後 4:7）。只是這一份「爭」並非是與人之爭，而是見賢思齊式的勝己之爭，以在信、望、愛三德上，不斷超越自己為目標的奮爭。投進奉獻箱裡，看得見的是錢，看不見的是愛德，若一個窮人，恥於自己囊中羞澀而不敢奉獻，他窮的不單是錢，還有謙卑。窮寡婦不是悄悄地，而是在眾目睽睽之下，投進了自己僅有的兩個小錢，她完成了最大的愛德與謙卑的奉獻。

（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1月26日 星期二

默 14:14-19

路 21:5-11

那時，有些人在談論聖殿是用美麗的石頭和還願的供物裝飾，但耶穌說：「你們看到的這一切，當那些日子來到時，這裡的石頭沒有一塊能留在另一塊上面，而不被拆毀的。」他們就問祂：「老師，什麼時候會有這些事呢？這些事將要發生時，有什麼預兆呢？」祂說：「你們要小心，免得有人迷惑你們！因為有許多人會來假冒我的名說『是我』，又說『時候近了』，你們不要跟隨他們！當你們聽見有戰爭和暴亂時，不必驚慌，因為這些事必然先會發生，但末日不會立刻

來到。」祂又對他們說：「民族要起來攻打民族，國家攻打國家，許多地方會發生大地震、饑荒和瘟疫，並出現恐怖的現象和來自天上的大異兆。」

耶穌預言聖殿的毀滅，但門徒們關心的，是事情發生的時間，而不是原因和應對的方法，可惜的是，耶穌跳出他們的好奇圈，鄭重其事地叮囑他們，屆時應當注意的事項之後，仍未能引起他們的晝警夕惕。多次的，我們對天主啟示的理解與反應，和天主的啟示意願，並不在同一個頻道上，天主要求我們時時醒寤悔改，不作處堂燕雀，但我們只想著，如何在任性的生活中，歌頌著天主的仁慈，就能收獲救恩。耶穌刻意將聖城的毀滅，與世界末日混和地講，祂欲警戒的，不光是眼前人，更是世世代代所有的人，沒有人可以對祂的話置若罔聞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1月27日 星期三 顯靈聖母

默 15:1-4

路 21:12-19

但在這一切事之前，他們會對你們下手，迫害你們，把你們交到會堂和監獄。你們為了我名字的緣故，被帶到君王和總督的面前，這將成為你們作見證的機會。所以你們心裡要記住：不必預先考慮如何申辯，因為我要給你們口才和智慧，使你們所有的仇敵不能抵擋或反駁。你們會被父母兄弟和親戚朋友出賣，他們會殺害你們中的一些人。你們要為我名字的緣故，被眾人憎恨，但你



**們連一根頭髮也不會失掉。你們要以堅忍，贏取你們的生命。**

在善與惡、正與邪的交鋒中，基督徒被迫選擇站隊，所謂的「邪不勝正」，若不從永生的高度來看，常常只是弱者的自我安慰而已。在巨大的利益或恐懼面前，人變得六親不認，父母、兄弟、親戚皆可出賣，唯有堅心依靠基督之人，方可獲得屬神的話和智慧的援助。「會被殺害」與「連一根頭髮也不會失落」，這一對矛盾的預言與許諾，讓我們想起：「誰若為我的緣故，喪失自己的性命，必要獲得性命。」（瑪 16:25）義人在復活的光輝中，又豈能少了根頭髮？基督的事先提醒讓我們在困難中舉心向上，「有恃無恐」。

（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**11月28日 星期四**

默 18:1-2, 21-23, 19:1-3, 9a

路 21:20-28

當你們看見耶路撒冷被大軍圍困，就知道這城的毀滅臨近了。那時，住在猶太的人要逃到山上，住在城裡的人要離開，住在鄉下的人不要進城。因為那是報應的時日，要應驗經書所載的一切。孕婦和哺乳的母親在那些日子裡真是不幸！因為大災難要降臨這地，天怒要降臨這百姓身上！他們必死在刀劍之下，被擄到各國；耶路撒冷必被外邦人踐踏，直到外邦人的時期滿了。「然後日月星辰出現異兆，地上萬民困苦憂傷，又因大海波濤的怒吼而驚惶失措。人人恐懼，想到即將降

臨世界的事而昏暈，因為諸天的力量已在震盪。那時，他們要看見人子帶著能力和偉大的光榮，乘著雲彩來臨。當這些事開始發生時，你們應當挺起身來，抬起頭來，因為你們的救贖近了！」

耶路撒冷是一座堅固的大城，平時遇到戰爭，以民總是逃入城中避難，但耶穌預言未來的災難是毀滅性的，耶路撒冷將被毀滅，已無法作為他們的避難所，逃往山中方為上策。從聖城的毀滅過渡，到末日那更嚴厲的審判，唯有天主才是人的避難所。人皆對末日審判的威嚴談虎色變，但耶穌指出了希望與喜樂的另一面—因為你們的救贖近了！正是因著這個預許，所以初期教會的基督徒常常祈禱：「主耶穌！請祢快來！」賭徒心態，不可能贏得末日審判的勝券，時時仰望救贖的人卻可處之泰然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## 11月29日 星期五

默 20:1-4, 11, 21:2

路 21:29-33

祂又給他們說了一個比喻：「看看這棵無花果樹和所有的樹木吧，幾時它們長出新葉，你們看見了就知道夏天已近了。所以，當你們看見這些事發生時，也應該知道天主的國臨近了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直到這一切的事發生了，這一代人才會消逝；天地要消逝，但我的話決不會消逝。」

之所以說聖城與聖殿的毀滅，標誌著天主的國近了，那是因為聖城被毀，是天國福音傳揚的一個轉折點。在此之前，福音訊息囿於猶太民族，之後因以民的四

處逃散，而被傳到四方；同樣，在末日審判之時，耶穌不單是為了裁決與毀滅，更是要建立圓滿的天國。第一次災難，是天國向外成長的轉折，第二次災難，是天國圓滿的轉折。耶穌以樹木吐綠，是夏天來臨的先兆，來比喻兩次大災難的發生，是天國近了的徵兆，提醒人們對徵兆，要有敏銳的洞察力，塞翁失馬，焉知非福？它那決不消逝的話，令仰望它的人懂得如何面對災難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## 11月30日 星期六 聖安德肋宗徒（慶）

羅 10:9-18

瑪 4:18-22

耶穌沿加里肋亞海邊走著，看見兩兄弟：西滿——又稱伯多祿——和他的兄弟安德肋，正在海裡撒網，他們都是漁夫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來，跟隨我！我要使你們成為捕人的漁夫。」他們立刻拋下漁網，跟隨了祂。祂從那裡再往前走，看見另外兩兄弟：載伯德的兒子雅各伯和他的兄弟若望，他們與父親載伯德在船上補網。耶穌就召叫他們，他們立刻離開了船和他們的父親，跟隨了祂。

「『來，跟隨我！我要使你們成為捕人的漁夫。』他們立刻拋下漁網，跟隨了祂」與「上主對亞巴郎說：『離開你的故鄉、你的家族和父家，往我指給你的地方去……』亞巴郎遂照上主的吩咐起了身，」是何其的相似？面對很明確但又遙遠，而無法確定的未知預許，安德

肋兄弟倆與亞巴郎，作了同樣慷慨而爽快的回應，但這決不是一個鹵莽的決定，而是出於對召叫者無條件信賴的回應。天主揀選我們，同樣給了我們明確的許諾，我們需要的，是像安德肋兄弟倆與亞巴郎一樣，對祂的無條件信賴，信賴使我們贏得預許的所有碩果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註：網上參閱「每日聖言」，可下載「禮儀小百科」，於「聖言及反思」。